澎湖縣政府農漁局(含水產種苗繁殖場)115年第三季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之執行情形表

單位：元

機關名稱	宣導項目、標題及內容	媒體類型	宣導期程	執行單位	預算來源	預算科目	執行金額	受委託廠商名稱	預期效益	刊登或託播對象	備註
澎湖縣政府農漁局	DM白棘三列海膽海報	平面媒體	115.07.05	漁政管理科	公務預算	農漁業務-漁政管理-業務費-一般事務費-宣導廣告費	20,000	新新聞報	藉大眾傳播之力，以達高效傳播資訊、政策給予民眾知曉。	新新聞報	7月5日及8月5日刊登各1日
澎湖縣政府農漁局	燕鷗及海龜保育宣導	電子報	115.07.20~115.09.20	生態保育科	公務預算	一般事務費(宣導廣告費)	20,000	澎湖每天電子報	讓民眾能更了解望安綠蠵龜產卵及燕鷗棲地管制規定。	澎湖每天電子報	
澎湖縣政府農漁局	DM白棘三列海膽海報	平面媒體	115.08.05	漁政管理科	公務預算	農漁業務-漁政管理-業務費-一般事務費-宣導廣告費	20,000	新新聞報	藉大眾傳播之力，以達高效傳播資訊、政策給予民眾知曉。	新新聞報	7月5日及8月5日刊登各1日
澎湖縣政府農漁局	「澎湖優鮮」中秋禮盒宣傳；蚵殼妥善回收，資源循環再造。	平面媒體 網路媒體	115.08.15~115.09.15	漁業輔導科	公務預算	農漁業務-漁業輔導	30,000	澎湖日報	增加「澎湖優鮮」水產品及特色宣傳，提高購買率，強化品牌推廣及澎湖優鮮認證意涵及價值宣導，以增加民眾信任度及提高品牌知名度；提升養殖業者落實廢棄物減量、分類及回收處理之觀念，透過宣導廣告加強政策推廣與成果展現，促進產業永續發展及海洋環境保護。	澎湖日報	
澎湖縣政府農漁局	「澎湖優鮮」中秋禮盒宣傳；蚵殼妥善回收，資源循環再造。	平面媒體	115.08.18~115.09.18	漁業輔導科	公務預算	農漁業務-漁業輔導	30,000	澎湖時報股份有限公司	增加「澎湖優鮮」水產品及特色宣傳，提高購買率，強化品牌推廣及澎湖優鮮認證意涵及價值宣導，以增加民眾信任度及提高品牌知名度；提升養殖業者落實廢棄物減量、分類及回收處理之觀念，透過宣導廣告加強政策推廣與成果展現，促進產業永續發展及海洋環境保護。	澎湖時報股份有限公司	

填表說明：

1. 本表係依預算法第62條之1規範，凡編列預算於平面媒體、廣播媒體、網路媒體(含社群媒體)及電視媒體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為填表範圍。
2. 本表所稱之財團法人，係指政府捐助基金50%以上成立之財團法人。
3. 宣導期程部分，請依委託製播宣導之涵蓋期程，並針對期間內刊登(播出)時間或次數填列，如110.6.1-110.12.31(涵蓋期程)；110.10.1、110.12.1(播出時間)或2次(刊登次數)。
4. 執行單位係指各機關內部業務承辦單位。
5. 預算來源查填公務預算、附屬單位預算或財團法人預算。
6. 預算科目部分，公務預算填至業務(工作)計畫；基金填至損益表（收支餘絀表）3級科目（xx成本或xx費用）；財團法人填至收支營運表3級科目(xx支出或xx費用)。
7. 機關如有公益或廠商回饋免費廣告等補充說明，請列入備註欄表達。